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洋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7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按照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9日，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德法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法瑞新材料”）拟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江苏德法瑞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法瑞纺织”）提供染整加工服务，系正常经营所需，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加工服务所约定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及公司债权人合法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对此项交易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

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情况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天津新材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与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上述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江苏德法瑞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系 2024 年 1 月成立，2023 年度无关联交易情况。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23 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印染加工	德法瑞纺织	1500	80%	221	0.00	0.00	上年度未发生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江苏德法瑞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德法瑞纺织成立于 2024 年 01 月 24 日，现持有海安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621MADAQ8L4XW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陈赋，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住所为海安市城东镇西港中路 19 号 3 幢，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面料纺织加工；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至无固定期限。

德法瑞纺织股权结构为枫竝企业管理（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650 万元，持股 65%，德法瑞新材料出资 350 万元，持股 35%。

（二）关联关系说明

德法瑞纺织系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法瑞新材料与枫竝企业管理（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成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德法瑞纺织系公司的关联方，德法瑞新材料与德法瑞纺织的上述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德法瑞纺织向公司承诺，不从事与公司及子公司有同业竞争性业务事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印染加工业务为月度结算，公司及子公司与德法瑞纺织产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存在应收账款风险。关联人德法瑞纺织，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法瑞新材料拟于 2024 年度向关联公司德法瑞纺织提供加工业务，金额预计不超过 1500 万元。

（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并签订订单合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与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也不会严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30日